

2006年度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公告（第4号）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8/2021_2022_2006_E5_B9_B4_E5_BA_A6_c33_38898.htm

2006年度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公告（第4号） 根据2006年度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工作的安排，我会定于2006年12月举办本年度第四次资格考试，本次考试拟在北京、上海、广州、太原、哈尔滨、南京、福州、海口、南宁、宁波等十个城市设置考点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一、考试的组织领导协会负责组织资格考试工作。二、考试报名条件（一）2006年12月16日(含)前年满18周岁；（二）具有高中或国家承认相当于高中以上文凭；（三）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。三、考试科目考试科目分为基础科目和专业科目。基础科目为证券基础知识；专业科目包括：证券交易、证券发行与承销、证券投资分析、证券投资基金。单科考试时间为120分钟。四、考试大纲和教材考试大纲由协会制定并公布,报考人员可至协会网站（www.sac.net.cn）查阅。2006年版考试教材已由协会组织编写，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。五、报名时间2006年11月6日至11月17日。六、报名事项报名采取网上报名方式。请应试人员在协会网站按照要求登录报名。报名费每单科人民币70元，缴付方式、收据、准考证打印等有关事项请参阅协会网站“报名须知”。七、考试方式采取闭卷、计算机考试方式进行。八、考试时间2006年12月16日、17日。九、考试地点考试在以下10个城市设考场：北京、太原、哈尔滨、上海、南京、福州、广州、南宁、海口、宁波。考生可根据需要选择以上任一城市参加考试。考场详细地点将在准考证中明示。十、有关成绩的

说明考试成绩合格可取得成绩合格证书，考试成绩长年有效。通过基础科目及任意一门专业科目考试的，即取得证券从业资格，并可根据《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》向协会申请执业证书。十一、考试咨询电话021-68545767 010-65181122有关考试的其他事项，另行公告。中国证券业协会2006年10月26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